

阿根廷联邦法官裁决 逮捕江泽民、罗干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作出了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下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法官强调，他在审理此案中运用的法律依据是“普遍管辖原则”：无论原告被告是哪国人，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此原则允许各国法院审理群体灭绝罪及反人类罪的被告。

案件几经周折，在审理过程中，中共用尽各种手段干扰，包括对原告律师施压，但是都未能阻止案件审理的进

济南特刊

第十六期

行。阿根廷法官历经四年的调查取证，做出逮捕江罗受审的裁决。

在阿根廷联邦法院作出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之前，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西班牙国家法庭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元凶。法院通知书表示，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

随着法轮功真相的深入传播，诉江案在各国会出现更多的实质性突破，直至把江泽民及其党羽绳之以法。

迫害真相

济南身边事——山医药大法弟子遭迫害案例

济南法轮功学员孙萍历经精神病院折磨再遭绑架的消息，使民众把目光投向了孙萍工作的山东中医药大学（简称山医药）及整个教育系统。

这所学校的法轮功学员，仅仅是因为按照“真、善、忍”做个善良人，就遭受绑架到精神病院、非法判刑、非法劳教、非法开除学籍、非法强制休学等迫害，有的已被活活折磨致死。这些法轮功学员中有未经世事的单纯孩子，有在工作岗位上勤勤恳恳工作了几十年的老职工，在民众眼里都是一些好人，却遭受这样的迫害。

而这些迫害案例只是教育系统迫害法轮功之冰山一角。同样的迫害在整个教育系统发生着，如：湖南中医药大学唐敏被四次非法劫持到精神病院摧残，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图书馆郝沛杰在万家劳教所被警察周木琴打得眼出血，成都中医药大学李云逸被重庆警察砍伤，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学生张加伟、河北医科大学刘书松和董翠芳被迫害致死……孩子被迫害致死，他们的爸爸妈妈肝肠寸断，伤心欲绝；他们的爷爷奶奶、姥爷姥姥痛失孙儿，无不痛彻心肺。

案例一、徐增良被活活打死

照片上的这个人，年轻的脸，孩子般纯净的笑容，英气蓬勃，他叫徐增良，现已不在人世。

该校本科生、法轮功学员徐增良，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在莱西被当地警

察活活打死，徐增良死时光着上身，只穿一条裤子，遗体下身大腿内侧布满直径约为三厘米的紫红圆点，头部一侧有一约十四厘米长的很深的血口子，耳朵碎了，血肉模糊，惨不忍睹。徐增良的爸爸妈妈于四月十八日才得知徐增良遇害的消息。白发人送黑发人，世界上最残忍的事莫过于此。孩子惨死后，留下孤苦的双亲，沉浸在失去孩子的巨大悲伤中，整日心酸落泪，悲痛欲绝，没人管。

案例二、金增亮被非法判刑

该校药学院本科生、法轮功学员金增亮曾遭该校药学院书记代龙等人施压，像对待犯人一样“审讯”他。约于二零零三年左右被非法判刑，现被非法监禁在山东潍北男子监狱。金增亮的哥哥金大东是山东师范大学本科生，也被取消研究生录取资格，被非法劳教。金增亮在监狱里惨遭迫害，一分一秒煎熬他爸爸妈妈的心。

二零零四年在该监狱期间，金增亮被监狱警察当作无偿劳动力非法奴役，每晚被强制干活到十至十一点，秋收时只让睡四个小时的觉。

金增亮等法轮功学员集体罢工，抗议非人迫害，要求无条件释放。二零零四年四月份，在法轮功学员抗议“床头牌”事件中，金增亮被刘立学等警察残酷地折磨，和金增亮一起被迫害的李树君的头顶被电焦糊，王光臣多次被电得从地面弹起……金增亮受到怎样的折磨可想而知。

二零零五年六月在该监狱七监区，监狱所谓“教育科”科长徐海明、副科长孙济生利用洗脑班，对金增亮进行迫害。参与二零零五年迫害政策

制定的警察包括：监狱长陈健、教育科科长徐海明、狱政科王科长等。

直接参与迫害金增亮的监狱长陈健一人作恶，殃及家人，二零零六年五月陈健之妻逢宏伟得了乳腺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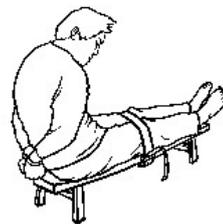
该监狱警察刘传东，作恶多端，自食恶果。刘传东骑摩托车行至该监狱医院门口时，空中突然亮起一个闪电，与此同时，刘传东一头撞在了该监狱私设的路障上，刘的一半脸撞烂了，鼻子找不着了，脑浆撞出来了，其状惨不忍睹，于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死亡。

该监狱警察教导员王希运，二零零九年八月在青岛游泳时被淹死。该监狱警察610成员宗成福，得了癌症。

案例三、林忆华被非法判刑八年

林忆华，男，该校进修生。一九九九年十月底去北京为法轮功鸣冤、说公道话，被绑架，先后两次被非法劳教，被非法拘禁在被称作“人间地狱”的浙江十里坪劳教所。期间曾受到上“老虎凳”、不给吃喝、不让睡觉（包括不让闭眼、瞌睡），不准大小便，高音喇叭二十四小时不停轰炸，用打火机烧手脚，被警察授意的刑事犯人打砸折磨。

老虎凳



林忆华曾一度从冤狱中恢复自由，但不久再次被非法劳教，二零零五年结束冤狱，

重获自由。浙江省温岭市横湖中路一百九十八号的温岭伪法院，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下午把林忆华非法判刑八年。林忆华的父母每天在挂念孩子的痛苦中度日，悲伤不已。



案例四、孙虹被非法判刑五年

该校毕业生孙虹，曾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在青岛劳教所受迫害，于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被青岛市伪法官柳林非法判五年冤狱。孙虹当场对伪法官柳林说：“你判无罪的人有罪，你就是有罪的。”

孙虹的同事们听到此结果都非常气愤，均表示难以理解，他们以前听说法轮功学员被残酷迫害还不太相信，现在在事实面前都相信了。还有一位警察闻讯当场流下眼泪。

孙虹现在正在济南工业南路（轻骑路）九十一号的山东省监狱（山东省第一监狱、济南男子监狱）受迫害，重庆大学学生、法轮功学员吕震就是在这个监狱被活活打死的。在济南男子监狱，孙虹因拒绝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该监狱警察三天不让他睡觉，后每天只让他睡两、三个小时，长期的迫害把他折磨得皮包骨头，瘦得不成人样子。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济南男子监狱教导员李伟，一味作恶，祸及家人，不但他的父亲早亡，他自己也得了很严重的眼疾，怕见阳光，一年四季戴着墨镜，不戴墨镜就不敢出门，像黑社会一样。在工作调整中，其他干警都得到升迁，而他却原地不动，连他的下司都被提拔成他的上司。

济南男子监狱教育分监区长李强，在迫害法轮功学员中起了坏作用，在人员调整中也被取消了实权。

案例五、闵惠荣被非法判刑五年

该校毕业生闵惠荣，在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被青岛法官柳林冤判五年，现今在济南工业南路九十三号的山东省女子监狱遭受迫害。闵惠荣曾于二零零零年七月被非法劫持到在济南市浆水泉路二十号的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即：济南浆水泉女子劳教所）。闵惠荣的妈妈也被绑架，家中只剩下闵惠荣的爸爸和一个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的奶奶，无人照顾，凄惨度日。

曾经参与迫害闵惠荣的青岛市盲校原党支部书记孙秀华，自食恶果，得了乳腺癌绝症。

案例六、梁桂爱被校长王新陆非法开除学籍 被非法劳教

梁桂爱，该校基础学院本科大四男生，是个热心助人的好学生。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左右，梁桂爱在天安门广场炼功为法轮功说公道话，被北京警察绑架，被遣

返济南，被保卫处长刘健民非法拘禁在寒冷的学校保卫处警卫室七天七夜，期间校长王新陆亲自对梁桂爱威逼施压。基础学院书记商庆新、中共政治辅导员毕京峰、学生工作处团委书记李广华对梁桂爱威胁恐吓。经校长王新陆、党委副书记周丽敏等领导下令，梁桂爱被校方强制除名，被强制推出校外。明明实际是开除学籍，学校却歪曲事实，欺骗群众。

二零零零年一月左右梁桂爱被龙口警察绑架、遭非法拘禁、毒打。被迫离开校园后，梁桂爱无处容身，四处乞讨，受尽人间凌辱。经过长期流浪，眼镜没了，牙齿磕掉了，衣服破烂。大约在二零零一被非法劳教，大约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在青岛劳教所受长期非法监禁。他的爸爸妈妈整日以泪洗面、悲伤不已。

案例七、王义被非法开除学籍

王义，该校成教学院九八级男生，思想单纯、善良好学，是个好学生。王义孝顺爸爸妈妈，在家是个好孩子。可是这样一个单纯善良的好孩子，却因公开坚持炼功、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二零零零年六月末被非法开除学籍。当时王义大约年仅十八岁。得知自己的孩子仅仅因为按照“真、善、忍”做一个好孩子就被学校除名的消息，王义的妈妈急痛之下犯了心脏病。

案例八、马瑛被非法开除学籍

马瑛，该校成教学院九八级男生，热情开朗，热心帮助同学，在同学中人缘很好。却因公开坚持炼功、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二零零零年六月末被非法开除学籍。

案例九、姚立琴被非法强制休学

姚立琴，该校药学院专科女生，是个勤奋好学的好学生，因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左右去北京，想为法轮功鸣冤，还没找到信访局的门，就被校长王新陆、药学院书记代龙、中共政治辅导员韩某等人非法强制休学，被剥夺上课学习的正当合法权利。二零零零年约七、八月份她在茌平被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禁在冠县看守所一个月。

案例十、校长王新陆非法取消王晓燕研究生录取资格

王晓燕，该校养生康复学院本科女生，是个勤奋好学、成绩优异的优秀女生。因法轮功学员的身份，研究生考试成绩优秀，却在二零零零年六月被取消研究生录取资格，学校把她

的名额偷偷换成了另一个不炼法轮功的学生。

案例十一、王书成被剥夺人身自由成了家常便饭

王书成，男，该校保卫处副处长，是学校的老资格的职工，是一位平易近人、慈眉善面的领导，也是学校人所共知的好人。该校保卫处处长刘健民，不顾认识多年的交情和起码的同事之义，以几十年的了解，明知道王书成是个好人，却积极配合科院路派出所迫害王书成，踩着王书成往上爬。保卫处的工作会议经常不让王书成参加。见到王书成出门，去千佛山公园活动活动筋骨也不让，非得逼着没有病的王书成去住院。其变态心理可见一斑。王书成经常被科院路派出所强行带走，进派出所、人身自由被剥夺成了家常便饭。

案例十二、许志远被非法劳教



该校毕业生许志远，于一九九九年七月在北京被警察殴打，眼角被打破，鲜血源源不断地涌流，染得全身是血，曾在九九年十月被关在铁笼子里，被绑架到青

岛劳教所。还被领导强行灌酒侮辱。他被迫害，他的父母整日处于痛苦的煎熬中。他妈妈因为整日哭泣眼睛都哭坏了。祸不单行的是他的姥姥又突然病重瘫痪在床，妈妈既要照顾姥姥，还要瞒着家里的老人，心都碎了。

案例十三、未修炼法轮功的学生、教职工被强制对法轮功犯罪

该校领导是医学教育工作者，明知道“天安门自焚”骗局中，小女孩刘思影作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的接受记者采访，烧伤者被纱布包扎得严严实实，记者不穿隔离衣就采访，是违背医学常识的，却在二零零一年三月强迫全校教职工参加“反法轮功万人签名活动”，向上级邀功。

这些读来让人太过沉重的迫害案例还可以一直罗列下去。那些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的爸爸妈妈，在孩子冤死后年纪越来越大，成了无儿无女的孤寡老人，无人过问，痛不欲生。每一个尚有良知的中国人，都应该睁开眼睛看一看发生在我们同胞身上的迫害，明辨是非，了解真相，携手结束这场令人痛心的迫害！请关心救援孙萍等法轮功学员！